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2022 年度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红利的总额由 112,881,744.84 元（含税）调整为 112,833,076.04（含税）；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数量由 223,774,384 股调整为 223,677,90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14,4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1,593,400 股，上述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的股本总数由 497,276,409 股调整为 497,062,009 股。公司拟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红利总额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

公司回购专户的股本余额为基数，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7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拟每 10 股转增 4.5 股。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498,655,409 股，扣减回购专户中股份总数 1,37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2,881,744.84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0.03%；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转增 223,774,384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98,655,409 股变更为 722,429,793 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二、回购情况

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14,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成交的最高价为 46.49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46.49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9,967,45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三、调整后的利润分配预案

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新增回购股份 214,4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1,593,400 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参与利润分配及转增的股本总数为

497,062,009 股，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本余额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2,833,076.04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0.02%；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拟每 10 股转增 4.5 股，共计转增 223,677,90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98,655,409 股变更为 722,333,31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5 日